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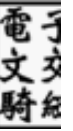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邱琬珍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8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25@mail.taipei.gov.
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030822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選辦法及相關文件各1份 (17177457_1103082214_1_ATTACHMENT1.odt、
17177457_1103082214_1_ATTACHMENT2.odt、17177457_1103082214_1_ATTACHMENT3.odt、
17177457_1103082214_1_ATTACHMENT4.odt、17177457_1103082214_1_ATTACHMENT5.odt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辦理「110年度
海洋教育『保護海洋』教案徵選辦法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0年9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14010號函
辦理。

二、國教署為強化教育人員對「保護海洋」主題之認識，鼓勵
教師將海洋教育融入於課程教學實施，並彙集海洋教育優
質教學範例，提供全國教師實施 海洋教育課程教學參考，
藉以提升學生之海洋教育素養，辦理「110年度海洋教育
『保護海洋』教案徵選」活動。

三、旨揭教案徵選辦法說明如下（請詳閱附件）：

（一）徵選對象：現任職於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、幼 兒
園之合格教師（含代理、代課教師及實習之師資生），
及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（含代理人員），可採個人或小



濱江實中 1100913



QKAA1106005245

組報名，小組以三人為限。

(二)徵選組別：高中職組、國中組、國小組、幼兒園組（各組以該教育階段之學生為教案活動實施對象）。

(三)時間：至110年9月22日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(四)教案內容：不限科目、領域，徵選教案內容以「保護海洋」為主軸。配合國際海洋教育政策發展及呼應十二年國教課綱之精神，本次教案徵選著重培養學生海洋教育素養，使學生瞭解「我怎麼影響海洋」及「海洋怎麼影響我」，爰教案徵選主題聚焦於「我不傷害海洋」（重點在回歸自己的行動，例如：我的減塑行動、我的淨灘行動等）及「海洋不傷害我」（重點在理解海洋的特質，及對應自己與海洋的互動行為，例如：認識潮間帶觀察生物的時間與方法、認識如何因應離岸流等）並進行課程設計，以1至4節課設計教學內容，於課堂上實際教學後提出修正建議與教學省思。

(五)收件方式：以郵寄報名，請送交教案紙本正本（含實施辦法之附件1至3）與光碟1份，信封請貼上教案徵選專用封面（如實施辦法之附件4郵寄至20224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「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」收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「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」林佩貞小姐，（02）2462-2192轉1247。

五、檢附教案徵選辦法及相關附件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：